

春秋左傳正義

二十四



# 春秋正義卷第二十八

昭公

南宮昭公

國子祭酒上護軍曲阜縣開國子臣孔穎達等奉

## 勅撰

經八年春陳侯之弟招殺陳世子偃師

以首

惡從殺例故稱弟又稱世子

疏

注以首至世子

正義曰招與公子

師留出奔鄭招乃歸罪於過而使陳人殺之及楚師來討招又推過爲首得免重責不死而放之於越是以招爲從罪也若其從招之詐如楚之意則宜書過殺偃師由是仲尼知其實狀以招爲首傳言書曰陳侯之弟招殺陳世子偃師罪在招也是仲尼新意以招爲首惡也從殺例者從兩下相殺之例也釋例曰大臣相殺死者無罪則兩稱名

大戴禮記卷二十一

一

氏以示殺者之罪王札子殺召伯毛伯是也若死者有罪則不稱殺者名氏晉殺其大夫陽處父是也然則世子雖是副主猶是人臣從此人臣相殺之例故稱弟以見殺者之罪也又稱世子以見世子亦人臣也鄭段去弟陳招不去弟者釋例云陳招殺兄之子然不推刃於其兄故以首惡稱弟稱名從兩下相殺也是言招罪輕於害兄故存弟也

夏四月辛丑陳侯溺卒

襄二十七年大夫盟于宋

疏

注襄

二至于宋正義曰溺以襄五年即位爾來陳常從楚唯有襄二十七年大夫與魯同盟于宋劉炫云往年衛侯惡卒杜云元年大夫盟于虢此不數虢以杜爲上下自相反今知不然者以盟于宋經有明文故指之虢盟文不見經故不數也其衛侯惡更無盟處唯有虢盟故數之劉不尋杜意而規其過非也

叔弓如晉楚

人執陳行人干衛師殺之

稱行人明

陳公子

留出奔鄭

留爲招所立成君而出奔

秋蒐于紅

革車千乘不言大者經文

正義曰傳稱

闢也紅魯地沛國蕭縣西有紅亭遠疑

疏

注革車至闢也革車千乘是大蒐也十一年大

蒐于比蒲二十二年大蒐于昌間定十三年十四年大蒐于比蒲皆云大蒐此不云大知經闢文也釋例云紅之蒐

傳言革車千乘所以示大蒐也而經不書大諸事同而文異傳不曲言經義者直是時史之闢略仲尼略而從之春秋不可錯綜經文此之類也劉賈穎云蒐于紅不言大者言公大失權在三家也十一年蒐于比蒲經書大蒐復云

書大者言大衆盡在三家隨文造意以非例爲例不復知其自違也

陳人殺其大夫公子過

與招共殺偃師書名罪之

大雩

無傳不旱而秋雩過也

冬十月壬午

楚師滅陳

不稱將帥不以告

執陳公子招放之

于越

無傳復稱公子兄已卒

殺陳孔奐

無傳招之黨楚殺之

疏

注招之黨

楚殺之

正義曰孔奐之爲招黨傳無其文正以殺稱名氏是有罪之文知其是招黨也文七年宋人殺其大夫傳

曰不稱名衆也且言非其罪也無罪不稱名知稱名爲有罪矣若使孔奐無罪仲尼必當變文但此非常例先無定制不知其將何所稱也執招殺奐皆是楚人爲之承上楚師滅陳之下是楚可知不復每文書楚杜以注文隔故言楚殺以明之不言殺陳大夫者殺他國之臣例不書爵宣十一年楚人殺陳夏徵舒是其類也此執招殺奐皆滅陳乃爲之故依次而葬于陳哀公

嬖人袁克葬之魯往會故書

疏

注嬖

書書在滅陳之下人至故書正義曰賈服以葬哀公之文在殺孔奐之下以爲楚葬哀公故杜辯之袁克葬之案傳克欲殺馬嬰玉楚人將欲殺克不得爲楚葬之若是楚葬宜云楚人葬陳哀公當如齊侯葬紀伯姬不得直言葬也上諸言葬某公

著皆是魯往會葬之文大夫不得書名言其所爲之事而已故云魯往會故書也案傳袁克之葬乃是私竊葬之而魯得會者諸侯之卒告卒不告葬但葬有常期知卒即往會之未必得以禮從葬也

傳八年春石言于晉魏榆

魏榆晉地

晉侯問於

師曠曰石何故言對曰石不能言或馮焉

謂有精神馮

不然民聽濫也

濫失也

抑臣又聞之

抑疑

辭曰作事不時怨讐動於民則有非言之物而言今宮室崇侈民力彫盡也

郎傷

怨讐並

作莫信其性

性命也民不敢自保其性命

石言不亦宜乎於

是晉侯方築虎祁之宮

虎祁地名在絳西四十里臨汾水

叔

向曰子野之言君子哉

子野師曠字

君子之言信

而有徵故怨遠於其身

怨咎遠其身也

小人之言僭

而無徵故怨咎及之詩曰哀哉不能言匪

詩小雅也不能言謂不知言理以僭言見退者其言非不從舌出以僭而無信自

舌是出唯躬是瘁

以僭言見退者其可嘉以信而取瘁病故哀之

哿矣能言功言如流俾躬處

休其是之謂乎

哿嘉也巧言如流謂非正言而順叙以聽言見荅者言其可嘉以信而

有徵自取安逸師曠此言緣問流轉終歸于諫故以比巧言如流也當叔向時詩義如此故與今說詩者小異

是

宮也成諸侯必叛君必有咎夫子知之矣

謂十年晉

**疏**

注魏榆晉地 正義曰服虔云魏邑榆州

侯彪卒傳

**疏**

里名襄二十三年叔孫豹次于雍榆雍榆

地名知魏榆亦地名 無言而妄稱有言也

民聽濫 詩曰至謂乎

正義曰或民聽濫失實

正之篇也可哀愍哉彼不能言之人其所言者非不從舌是出但其言僭而無徵唯於己身是病以不能言而自病其身是可哀也可嘉美矣彼能言者巧爲言語如水之轉流然其言信而有徵自使其身處休美之地以能言而自處其美地故可嘉也此能言處休者其是子野之謂乎

注哿嘉至小異 正義曰詩毛傳云哿可也哿無正訓以其字從加從可故各以意訓耳此詩上文云聽言則荅譖言則退然後次此哀哉故杜以哀哉不能言覆上僭言見

退謂言而不見信被黜退者也哿矣能言覆上聽言則荅謂言可聽用見應答者也以其言可嘉善信而有徵故自

**春秋正義二十八**

四

王五

取安逸處休美也師曠因公之間其言流轉終歸于諫其言實巧故以比巧言如流也據今毛鄭解詩哀哉不能言者賢人不能言也不能以其正道曲從君心故身見困病哿矣能言乃指時世所謂能言者巧言從俗如轉流矣阿諛顧旨不依正法得使身居休美與此所引意異故言當叔向時詩義如此與今說詩者小異隱元年注云詩人之作各以情言君子論之不以文害意故春秋傳引詩不皆與今說詩者同他皆放此然則引詩斷章取義得異於本而云叔向時詩義如此者但叔向此言在孔子刪詩之前與刪詩之後其義或異故云叔向時詩義如此隱元年論引詩亦有引詩斷章者 陳哀公元妃鄭姬生悼太子偃師

元妃嫡夫人也二妃生公子留下妃生公子勝二妃嬖

留有寵屬諸司徒招與公子過

招及過皆哀公第也

哀公

有癢疾三月甲申公子招公子過殺悼大

子偃師而立公子留夏四月辛亥哀公縊

憂恚自殺經書辛丑從赴

于徵師赴于楚

于徵師陳大夫

且告有立

君公子勝懇之于楚

以招過殺偃師告懇也

楚人執而

殺之

殺于徵師

公子留奔鄭書曰陳侯之弟招

殺陳世子偃師罪在招也楚人執陳行

人于徵師殺之罪不在行人也

疑爲招赴楚當同罪故重發之

春秋正義二十八

五

顧祐

**疏**傳異者多是傳實經虛故言從赴長歷四月戊戌朔四日辛丑十四日辛亥一月之內有此二日故不云日誤注疑爲至發之 正義曰襄十一年楚人執鄭行人良霄傳稱書曰行人言使人也此復發傳故言重發之也釋例曰行人有六而發傳有三者因良霄以顯其稱行人因于徵師以示其非罪因魯叔孫婼以同外內大夫則餘三人皆隨例而爲義也

叔弓如晉賀

虎祁也

賀宮成

游吉相鄭伯以如晉亦賀虎

祁也史趙見子大叔曰甚哉其相蒙也

蒙欺

也可弔也而又賀之子大叔曰若何弔也

其非唯我賀將天下實賀

言諸侯畏晉非獨鄭

秋大蒐

于紅自根牟至于商衛革車千乘

大蒐數軍實簡車馬

也根牟魯東界琅邪陽都縣有牟鄉商宋地魯西竟接宋衛也言于乘明大蒐且見魯衆之大數也

七月

甲戌齊子尾卒于旗欲治其室

子旗靈施也欲并治子尾之家

丁丑殺梁嬰

梁嬰子尾家宰

八月庚戌逐子成于工

子車

三子齊大夫子尾之屬子成頃公子固也子工成之弟鑄也子車頃公之孫捷也

皆來奔

不書而立子良氏之宰

子良子尾之子高彊也子旗爲子良立宰

其臣

曰孺子長矣

孺子謂子良

而相呂室欲兼我也

兼并

也授甲將攻之陳桓子善於子尾亦授甲

將助之或告子旗子旗不信則數人告將往又數人告於道遂如陳氏桓子將出矣聞之而還

聞子旗至游服而逆之

去戎備著常

請命

問桓子所至

對曰聞彊氏授甲將攻子子聞諸曰

弗聞子盍亦授甲無字請從

無字相子名

子旗曰

子胡然彼孺子也吾誨之猶懼其不濟吾

又寵秩之

謂爲之立牢

其若先人何子盍謂之

謂之

使無攻我

周書曰惠不惠茂不茂

周書康誥也言當施惠於不惠者勸

勉於不勉  
者茂勉也

康叔所以服弘大也

服行

柏子稽顙

曰頃靈福子

頃公靈公靈氏所事之君

吾猶有望

望子旗途

和之如初

和樂高二家

疏

將往至陳氏

正義曰將往子

子良之家遂如陳氏服虔云將往者欲往到陳氏間助子

良攻我意謬甚也

注周書至勉也

正義曰周公戒康叔當施惠於不肯施惠者勸勉其不能勉力者今子良不能勉力爲善欲令相子勸勉之故引此書也茂勉也釋詁

文頃正義曰謚法祇動追懼曰頃

陳公子招歸罪於公子過

言招所以不死而得放

九月楚公子棄疾帥師奉

孫吳圍陳

孫吳悼太子偃師之子惠公

宋戴惡會之

戴惡宋大夫

冬十一月壬午滅陳

壬午十月十八日傳言十一月誤

輿嬖袁克

殺馬毀玉以葬

輿衆也袁克嬖人之貴者欲以非禮厚葬哀公

楚人將

殺之請寘之

置馬王

既又請私

私盡君臣恩

私於幄

加經於穎而逃

幄帳也逃不欲爲楚臣

使穿封成爲陳公

戍楚大夫滅陳爲縣使成爲縣公

曰城麇之役不諂

城麇役在襄二十六年戍與靈

王爭皇顏侍飲酒於王王曰城麇之役女知寡人

之及此女其辟寡人平

及此謂爲王

對曰若知君

之及此臣必致死禮以息楚國

息寧靜也

晉侯問

於史趙曰陳其遂平對曰未也公曰何

故對曰陳顓頊之後也

陳祖舜舜歲在鶉火出顓頊

歲在鶉火

是以卒滅陳將如之

顓頊氏以歲在鶉火而滅火盛而水滅

今在析

木之津猶將復由

箕斗之間有天漢故謂之析木之津由用也

且陳

氏得政于齊而後陳卒亡

兩盛物莫能

自幕至于

瞽瞍無違命

幕舜之先瞽瞍舜父從幕至瞽瞍間無違天命廢絕者

舜重之

以明德實德於遂

遂舜後蓋殷之興存舜之後而封遂言舜德乃至於遂

世守之及胡公不湮故周賜之姓使祀虞

帝

胡公滿遂之後也事周武王賜姓曰媯封諸陳紹舜後

臣聞盛德必百世

祀虞之世數末也繼守將在齊其兆既存

矣

言陳氏興盛於齊形兆已見



注壬午至月誤正義曰杜以長歷校之十月乙丑朔十八日得壬午也十一月無壬午經書十月歷與經合知傳言十一月者誤也注輿衆至哀公正義曰就衆嬖之內特舉袁

克之名知克是嬖人之貴者也葬無殺馬毀玉之法知欲以非禮厚葬哀公也服虔云一曰馬陳侯所乘馬正陳侯所佩玉故殺馬毀玉不欲使楚得之事亦有似知不然者楚旣滅陳制爲已有克不能私藏馬玉欲殘毀之故不從對曰至楚國正義曰致死禮者欲爲郊廟致死殺靈王也穿封戍旣臣事靈王而爲此悖言追恨不殺君者以明在君爲君之義見己忠直若如今日有人欲謀靈王已必致死殺之此對是諂非悖也注顓頊至水滅正義曰

顓頊崩年歲星在鶉火之次於時猶有書傳言之故史趙得而知也歲星天之貴神所在必昌鶉火得歲而火益盛火盛而水滅顓頊水德故以此年終也陳是顓頊之族故知滅將如之亦當歲在鶉火陳乃滅也史趙別有以知假此而爲言耳不可一準此言以驗國之興滅注箕斗至用也

正義曰析木之津於十二次爲位在寅也釋天云

析木之津箕斗之間漢津也孫炎曰析別水木以箕斗之間是天漢之津也劉炫謂是天漢即天河也天河在箕斗二星之間箕在東方木位斗在北方水位分析水木以箕星爲隔隔河須津梁以渡故謂此次爲析木之津也不言析水而言析木者此次自南而盡此故依此次而名析木也襄三十年傳稱歲星在娵訾之口其明年乃及降婁歲星歲行一次降婁距此九年故此年歲在析木之津也由用釋詁文言將復用是而更興注幕舜至絕者正義曰魯語云幕能師顓頊者也有虞氏報焉孔晁云幕能脩道功不及祖德不及宗故每於歲之大烝而祭焉謂之報言虞

人本末正義二十八

九

高異

舜祭幕明幕是舜先不知去舜遠近也帝系云顓頊生窮蟬窮蟬生敬康敬康生句芒句芒生蟬牛蟬牛生瞽叟亦不知幕於蟬牛以前是誰名字之異也從幕至瞽叟無違天命廢絕言其不絕出繼嗣相傳以至舜也觀傳此文瞽叟以前似有國土而尚書序云虞舜側微孔安國云爲庶人故微賤經云有鰥在下曰虞舜明是下賤矣蓋至瞽叟始失國耳此久遠之事不可知也注遂舜至於遂正

義曰三年傳云箕伯直柄虞遂伯歲則遂在直柄之後故云蓋殷興存舜之後而封之也言舜有明聖之德其德流及於遂故言實德於遂實置也置此德於遂身令使遂有德也注胡公至舜後正義曰胡公封陳之由襄二十五年傳已具之矣世本舜姓姚氏哀元年傳稱夏后少康奔虞虞思妻之以二姚虞思猶姓姚也至胡公周乃賜姓爲媯耳因昔虞舜居媯水故周賜以媯爲姓也陳世家言舜居媯汭其後因姓媯氏謂胡公之前已姓媯矣是馬遷之妄也其兆既存矣正義曰陳氏出世益賢而位漸高

有恩德而得民意其有國之  
徵非旣存在矣言可知也

# 經九年春叔弓會楚子于陳

以事往非行會禮



注

事至會禮 正義曰此與宣十五年公孫歸父會楚子于宋其事同也楚子在彼魯敬大國自往會之非楚子召使會自以小國事 許遷于夷 許畏鄭欲遷故 疏 注許

大國之禮往

# 許遷于夷

以自遷爲文



畏至

爲文 正義曰許自楚莊王以來世屬於楚常與鄭爲仇敵今畏鄭欲遷都近楚楚從其意而遷之故以許自遷爲文若許不欲遷而楚強遷之則當爲 疏 注許

楚人遷許如宋人遷宿齊人遷陽

# 夏四月陳災

天火

曰災陳旣已滅降爲楚縣而書陳災者猶晉之梁山沙鹿崩不書晉災害繫於所災所害故以所在爲名



注天火至爲名 正義曰天火曰災宣十六年傳例也公羊穀梁經皆作陳火公羊傳曰陳旣滅矣其言陳火何存 疏 注李光直

陳也穀梁傳曰國曰災邑曰火火不志此何以志閔陳而存之也賈服取彼爲說言愍陳不與楚故存陳而書之言陳尚爲國也杜以左氏無此義故辯而異之云陳旣已滅降爲楚縣不言楚陳災而直書陳灾者猶如晉之梁山沙鹿崩不書晉也以彼不繫國知法自不當繫楚非是存陳如舊國也凡災害所及繫於所災所害之處故以所在爲名不復繫其本國大都以名通例不繫國陳是楚之大都無緣當繫於楚二傳妄說故杜不從所災所害者所災謂陳災是也所害謂梁山沙鹿崩是也然災害繫於所災所害而宣十六年不直云宣榭火而以宣榭繫成周者以宣榭其名不顯若不繫成周不知何處宣榭與此別也

# 秋仲孫糴如齊冬築郎園

傳九年春叔弓宋華亥鄭游吉衛趙麌會

# 楚子于陳

楚子在陳故四國大夫往非盟  
主所召不行會禮故不摠書



注

摠書 正義曰徃年楚公子棄疾帥師圍陳楚子不親行也旣滅陳以爲縣楚子自往巡行鎮撫之魯宋鄭衛聞其在陳畏威加敬各遣大夫徃彼會之非是盟主所召至亦不行會禮故魯史獨書己使不復摠書諸國也傳因叔弓孫婼如晉葬晉平公傳因歷序諸國大夫此意與彼同也

所見故歷序四國大夫以見諸國皆行非獨魯也十年叔服虔以爲此會宋鄭衛之大夫不書叔弓後也服見文七年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傳歷序諸國乃云公後至故不書所會凡會諸侯不書所會後也後至不書其國辟不後也服意準彼爲義故云叔弓後耳彼爲盟主所召故諱後期此則楚非盟主何以當諱春秋之意豈欲魯棄晉而從楚乃爲之諱其會楚遲也且彼不書所會乃摠書諸侯此若是會經何以不摠書叔弓會諸侯之大夫傳何以不言叔弓會楚子宋華亥鄭游吉衛趙屬于陳也今傳以四

春秋正義二十八

十一

顧祐

國大夫共會楚子義非扈類足以可明且叔弓若後傳當言之傳不言後而服以爲後是欲代丘明爲傳非解之也故杜顯而異之言不行會禮故不摠書見此意

二月庚申

楚公子棄疾

## 遷許于夷實城父

此時改城父爲夷故傳

取州

來淮北之田以益之

益許

伍舉授許男田然

丹遷城父人於陳以夷濮西田益之

以夷田在濮水

西者與遷方城外人於許

成十五年許遷於葉因

城父人

以方城外人實其處

傳言靈王使民不安

疏 地名經傳不同而傳言實者則

以爲名有改易也傳不言實則以爲二名並存也所言實者皆舉舊以實新此地舊名城父此時新改爲夷然言城

父是舊名故傳以實明之凡有二義經書未改之名傳以所改實之則昭十八年許遷于白羽傳云許遷於析實白羽定十年公會齊侯于夾谷傳云會于祝其實夾谷是也若經書已改之名則傳亦舉其已改實其未改之號即此許遷于夷傳云遷許于夷實城父定十三年齊侯衛侯次于垂葭傳云次于垂葭實鄭氏是也此四者或經書未改或經書已改傳皆上句舉其已改之名下句實其未改之號凡一地前後二名者非謂經時爲未改之名傳時爲已改之名乃於經傳以前上世之時已有所改前後之名夫子集史記而爲經丘明采簡牘而作傳史記或書其舊名者即白羽夾谷是也或史記書其後名者即夷與垂葭是也丘明據簡牘爲傳以所改後名而實之故僖二十五年秦取析矣襄二十六年聲子云析公之亂皆舉白羽改爲析之後但簡牘稱析故杜云於傳時白羽改爲析止謂簡牘之時非丘明作傳時也若其不然孔子脩經丘明作傳事相連接時日不遠豈可脩經時爲白羽作傳即改爲

析故杜云此四者皆爲所在之地舊名絕於當時史記有遺者也劉炫不審思杜意怪僖公襄公之世已有析名而規杜氏非也 取州至益之 正義曰釋例云州來淮南下蔡縣汝水之南地淮北之田淮水北田則州來邑在淮南邑民有田在淮北也許國盡 遷于夷夷田少故取以益之

### 周甘人與晉閭嘉

爭閭田

甘人甘大夫襄也閭嘉晉閭縣大夫

晉梁丙張趯率陰戎

伐穎

陰戎陸渾之戎穎周邑

王使詹桓伯辭於晉

辭責讓之桓伯

周大

曰我自夏以后稷魏駘芮岐畢吾西土

也

在夏世以後稷功受此五國爲西土之長駘在始平武功縣所治釐城岐在扶風美陽縣西北

及武

王克商蒲姑商奄吾東土也

樂安博昌縣北有蒲姑城

巴

濮楚鄧吾南土也肅晉侯燕亳吾北土也

肅

北夷在玄菟  
北三千餘里

吾何邇封之

邇近

有也文武成康之

建母弟以蕃屏周亦甘廢隊是爲

爲後世廢隊兄弟之

國當救濟之豈如弁髦而因以敝之

童子垂髦始冠必三加冠成禮而棄其始

冠故言弁髦因以敵之弁亦冠也先王居檮杌于四裔以禦螭

昧

言檮杌略舉四凶之一下

故允姓之姦居于瓜

州

允姓陰戎之祖與三苗俱放三危者瓜州今敦煌

伯父惠公歸自秦而

誘以來

僖十五年晉惠公自秦歸二十二年秦晉遷陸渾之戎於伊川

使逼我諸

姬入我郊甸則戎焉取之

邑外爲郊郊外爲甸言戎取周郊甸之地

戎

有中國誰之咎也

咎在晉

后稷封殖天下今戎

制之不亦難乎

后稷脩封疆殖五穀今戎得之唯以畜牧

伯父圖之

我在伯父猶衣服之有冠冕木水之有本

原民人之有謀主也

民人謀主宗族之師長

伯父若裂

冠毀冕拔本塞原專棄謀主雖戎狄其

何有余一人

伯父猶然則雖戎狄無所可責晉率陰戎伐周邑故云然

叔向謂

宣子曰文之伯也豈能改物

言文公雖霸未能改正朔易服色

翼戴天子而加之以共翼佐也

正義

自文以來世有

襄德而暴蔑宗周

宗周

以宣示其侈諸侯

之貳不亦宜乎且王辭直子其圖之宣子

說王有姻喪

外親之喪

使趙成如周弔且致閭田

與祫

祫送死衣

反穎俘王亦使賓滑執甘大夫襄

以說於晉晉人禮而歸之

賓滑周大父

流注甘人至大夫

正義曰孔子父叔梁紇爲鄒邑之長論語謂孔子爲鄒人之子是與邑大夫法當以邑名冠之而稱人知此甘人即是下文甘大夫襄也甘人是甘縣大夫知閭嘉是晉之閭縣大夫名嘉也甘閭接竟田或相侵故共爭之

注在夏十四

至西北

正義曰周語云昔我先世后稷以服事虞夏及

夏之襄也棄稷弗務我先王不窪用失其官案本紀不窪是后稷之子繼其父業世爲大國故受此五國爲西土之長也釋例土地名云魏河東河北縣也芮馮翊臨晉縣芮

鄉是也畢在京兆長安縣西北驘在武功岐在美陽今案其地芮在魏之西南百餘里耳岐在驘之西北無百里也

詩稱后稷封邰與岐畢相近爲之長可矣計魏在邰東六百餘里而令邰國與魏爲長道路大遙公劉居豳又在岐

西北四百餘里此傳極言遠竟而辭不及豳並不知其故及武至東土正義曰武王克商光有天下外薄四海皆

爲周地上文旣言西土故以下唯說三方其實西方所至過於上文自岐以西猶是周竟但不復重言之耳服虔云

蒲姑商奄濱東海者也蒲姑齊也商奄魯也二十年傳曰蒲姑氏因之定四年傳曰因商奄之民命以伯禽巴濮

至北土

正義曰土地名云巴巴郡江州縣也楚南郡江陵縣也鄧義陽鄧縣也建寧郡南有濮夷地然則巴楚鄧

中夏之國唯濮爲遠夷耳土地名又云燕國蔚縣也毫是小國闕不知所在蓋與燕相近亦是中國也唯肅慎爲遠夷夷注肅慎至餘里正義曰書序云成王既伐東夷肅慎來賀魯語云武王克商肅慎氏貢楛矢韋昭云肅慎東北夷之國去扶餘千里晉之玄菟即在遼東東北杜言玄菟北三千里是北夷之近東者故杜言北夷韋言東北夷吾何邇封之有正義曰言我之封疆何近之有邇近也文武至是爲正義曰傳稱虢仲虢叔王季之穆是文王母弟也管蔡邵霍魯衛毛聃史記以爲武王之母弟也唐叔成王之母弟也其康王之母弟則書傳無文文王周之始王故言文王文王未得封諸侯也弟以同母爲親故言母弟耳所封非同母者亦多矣建爲國君所以爲藩籬屏蔽周室使與天子蔽鄣患難亦其慮後世子孫或有廢除王命望諸侯共救濟之是爲此也豈如至敝之正義曰豈如弁髦因以敝之者弁謂繙布冠髦謂童子垂髦凡加冠之禮先用繙布之冠斂括垂髦三加之後去繙布之

春秋正義二十八

十五

吳志

冠不復更用故云因以敝之今王自比豈得將王室如繙布冠加髦之後不須復用因以敝之猶言以我王家封建晉國之後因即棄而不事之也注童子至冠也正義曰案禮末髦之時必垂髦故云童子垂髦也上冠禮始冠繙布冠次加皮弁次加爵弁是始冠必三加冠也其記冠義云始冠繙布之冠冠而敝之可也玉藻亦云始冠繙布冠自諸侯下達冠而敝之可也鄭玄云本大古耳非時王之法服也是言本古而曹冠既加而即棄是禮成而棄其始冠故云弁髦而因以敝之也弁有爵弁皮弁簾繙布之冠不得名弁故云弁亦冠也周禮弁師掌冕是弁爲大名也劉炫以爲弁髦二物以童子垂髦爲髦彼兩髦又云因以敝之者謂親沒不髦案禮加冠以後親沒以前身既成人猶自垂髦何得云童子垂髦髦旣親沒乃棄杜注何以不言親沒也若三加之後棄弁不棄髦杜注何得云棄其始冠故言弁髦因以敝之既連髦而言明非親沒之髦也髦之形象鄭注士喪禮云未聞注言擣至其中正義

曰文十八年傳稱舜臣堯流四凶族渾彭窮奇檮杌饕餮也檮杌鯀也饕餮三苗也此傳以晉率陰戎伐穎止須言饗饗耳而云檮杌者略舉四凶之一耳下言四裔則三苗在其中可知也若直說鯀當言居檮杌于羽山不須言裔也注允姓至敦煌正義曰此言主責陰戎知允姓

陰戎之祖也言允姓之姦者謂其姦邪之人惡言之也尚書云竄三苗于三危此言允姓居于瓜州時同而人別知與三苗俱放於三危也則戎焉取之正義曰焉猶何也若不由晉則戎何得取周之地也注邑外至之地

正義曰釋地云邑外謂之郊周禮載師掌任土之法具敍王畿之內遠近之次自國中以外有近郊遠郊次甸次甸次縣次都是郊外爲甸也陸渾之戎居伊洛之間是取周郊甸之地我在至主也正義曰言我周存在於伯父

有益如衣服云云雖戎至一人正義曰言伯父我親猶自如此則雖戎狄其何有恩義乎我一入既無恩親侵

我亦無可責

王有姻喪

正義曰隱元年傳云士踰月

外姻至姻是外親故杜云外親之喪也服虔云婦之父曰姻王之后喪父於王亦有服義故杜云案妻父爲姻雖有此稱王之納后必取諸侯之女后之父母不得身在京師往弔可耳何以得致襚也以致襚言之知是外親之喪耳不知外親喪是誰死夏四月陳

焚鄭禪竈曰五年陳將復封封五十二

年而遂亡子產問其故對曰陳水屬也

陳韻頃之後

火水妃也

火畏水故爲之妃

而楚所相也

相治也楚之先祝融爲高辛氏火正主治火事

今火出而火陳火心星也

爲五月而以四月出者

以長歷推前年誤置閏逐楚而建陳也水得妃而

楚襄故曰逐

# 妃以五成故曰五年

妃合也五行名相妃合得五而

成故五歲而陳復封爲十

三年陳侯吳歸于陳傳

歲五及鶡火而後陳

# 卒亡楚克有之天之道也故曰五十二年

是歲歲在星紀五歲及大梁而陳復封自大梁四歲而及  
鶡火後四周四十八歲凡五及鶡火五十二年天數以五  
爲紀故五及鶡

疏

陳水屬

正義曰陳顓頊之後顓頊

火火盛水度

以水德王

天下故爲水屬也陳是舜

後舜爲土德不近言土屬而遠繫顓頊爲水屬者蓋裨竈  
知陳將欲復興須取水爲占驗假此以爲言耳未必帝王  
子孫永與所承同德楚之先世嘗爲火官即以火爲楚象  
豈復五行之官後世皆依其行乎此皆賢哲有以知之非  
吾徒所測

注火畏至之妃

正義曰陰陽之書有五行

妃合之說甲乙木也丙丁火也戊己土也庚辛金也壬癸

人未秋王義二十八

十七

吳宥

水也木克土土克水水克火火克金金克木木畏金以乙  
爲庚妃也金畏火以辛爲丙妃也火畏水以丁爲壬妃也  
水畏土以癸爲戊妃也土畏木以己爲甲妃也杜用此說  
故云火畏水故爲之妃也服虔云火離也水坎也易卦離  
爲中女坎爲中男故火爲水妃

注相治至火事

正義

曰相訓助也主火而助君爲治故以爲治並二十九年傳  
曰火正曰祝融顓頊氏有子曰犁爲祝融楚世家云高陽  
生稱稱生卷章卷章生黎黎爲高辛氏火正甚有功能光  
融天下帝嚳命曰祝融共工作亂帝使黎誅之而不盡帝  
誅黎而以其弟吳回爲後復居火正爲祝融回生陸終陸  
終生子六人六曰季連楚其後也是楚之先爲火正治火  
事

注火心至置閏

正義曰襄九年傳曰心爲大火十

七年傳曰火出於周爲五月今經書四月陳災傳言火出  
而火陳火得以四月出者長歷云閏當在此年五月後而在  
前年故火以四月出也長歷以爲前年閏八月則此年  
四月五日得中氣二十日得五月節故四月得火見

注

水得至建陳 正義曰杜以陳爲楚邑楚人在陳陳興則楚衰故曰逐楚而建陳當謂逐去楚人之在陳者若穿封戍爲陳公者也但歐逐楚國之人於義甚通劉炫乃改逐

至陳傳

正義曰妃合釋詁文也易繫辭云天一地二天

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天數五地數五五

位相得而各有合鄭玄云天地之氣各有五五行之次一

曰水天數也二曰火地數也三曰木天數也四曰金地數

也五曰土天數也此五者陰無匹陽無耦故又合之坤六

爲天一匹也天七爲地二耦也地八爲天三匹也天九爲

地四耦也地十爲天五匹也二五陰陽各有合然後氣相

得施化行也是言五行各相妃合生數以上皆得五而成

故云五歲而陳將復封

注是歲是水襄

正義曰如杜

所注歲星每年而行一次至昭三十一年則歲星在寅未

至於丑其傳云越得歲而吳伐之故服氏以爲有事于武

宮之歲龍度天門謂十五年歲星從申越未而至于歷家

卷之二十八

一八

高  
古  
文

以周天十二次次別爲百四十四分歲星每年行一百四十五分是歲星行一次外剩行一分積一百四十四年乃剩行一次故昭十五年得超一辰今杜氏旣無此義而三十二年歲星得在丑者但歲星之行天之常數超辰之義不言自顯故杜不注若然楚卒滅陳在哀十七年則歲星當踰鶉火至鶉尾而云五及鶉火者以顓頊歲在鶉火而滅故裨竈舉大略而言云五及鶉火不復細言殘數雖至鶉尾亦經由鶉火天有五星又大微宮中有五帝坐又四方中央亦有五是天數以五爲紀故五及鶉火也歲星天之貴神所在之國必昌歲在鶉火火得歲星之助火旣盛而水則衰

晉荀盈如齊逆女

逆

還六月卒于戲

陽

魏郡內黃縣

北有戲陽城殯于絳未葬晉侯飲酒樂膳

宰屠蒯入請佐公使尊

公之使人執尊酌酒請爲之佐

許之

公許

而遂酌以飲工

工樂師  
師曠也

曰女爲君耳將司

聰也

樂所以  
聰耳

辰在子卯謂之疾日

疾惡也紂以甲  
子喪桀以乙卯

云故國君  
以爲忌日

君徹宴樂學人舍業爲疾故也君

之卿佐是謂股肱股肱或虧何痛如之

言痛  
疾過

於忌日  
女弗聞而樂是不聰也

不聞是義  
而作樂

又飲外

嬖嬖叔

外都大夫  
之嬖者

曰女爲君目將司明也

職在外故

視服以旌禮

旌表

禮以行事

事政  
令

事有其物

物類物有其容

容貌

今君之容非其物也

有卿  
佐之

喪而作樂歡會  
故曰非其物而女不見是不明也亦自飲也

曰味以行氣氣以實志

氣和則  
志充

志以定言

在心

爲志發  
口爲言言以出令臣實司味二御失官而君

弗命臣之罪也

工與嬖叔侍衛君  
者失官不聰明

公說徹酒初

公欲廢知氏而立其外嬖爲是悛而止秋八月使荀躤佐下軍以說焉

蹕荀盈之子知文  
子也佐下軍代父

也說自  
解說

**疏**

注工樂師師曠也

正義曰禮記檀弓說此  
事云知悼子卒未葬平公飲酒師曠李調侍

知工即師曠也外嬖叔即李調也

注樂所以聰耳

正義曰樂以和心聲從耳入故樂書所以聰耳大師掌樂務

使君聰故爲君耳將司聰也

注疾惡至忌日

正義曰

訓疾爲惡言王者惡此日不以舉吉事也尚書武成篇云

時甲子昧爽受率其旅若林會于牧野罔有敵于我師爾

徒倒戈攻于後以北血流漂杵是紂以甲子喪也詩公韋

顧旣伐昆吾夏桀言昆吾與桀同時死也十八年傳二月

乙卯周毛得殺毛伯過而代之萇弘曰毛得必亡是昆吾

弑之日也昆吾之死與桀同日知桀以乙卯亡也以此二

王之云爲天誅之日故國君以爲忌日惡此日也檀弓云

君子有終身之憂故忌日不樂鄭玄云謂死日也彼謂親

亡之日至此日而念親故忌此日不用舉吉事非是惡此

日也此與忌日名同意異

注外都至嬖者

正義曰此

言外嬖嬖叔即李調是也禮記云調也君之嬖臣也旣云

嬖臣而謂之外嬖知是外都大夫之嬖者猶晉獻公時有

外嬖梁丘東關嬖伍

服以至不明

正義曰吉有弁冕

凶有衰麻禮有吉凶之異作衣服以表之如此之類是服

以旌禮也周禮司服六冕以祭祀皮弁以視朝韋弁以即

戎冠弁以田獵如此之類是禮以行事也傳稱哀有哭泣  
樂有歌舞如此之類是事有其物言行事各有其物類也  
記稱衰麻則有哀色端冕則有敬色介胄則有不可犯之  
色周禮保氏教國子六儀一曰祭祀之容二曰賓客之容  
三曰朝廷之容四曰喪紀之容五曰軍旅之容六曰車馬  
之容少儀曰言語之美穆穆皇皇朝廷之美濟濟翔翔簪  
祀之美齊齊皇皇車馬之美駢駢翼翼鸞和之美肅肅雍  
雍如此之類是物有其容也君有卿佐之喪宜有悲哀之  
貌而與羣臣飲酒作樂今君之容貌非其類也而女不見  
是不明也味以至罪也正義曰調和飲食之味以養

人所以行人氣也氣得和順所以充人志也志意充滿慮  
之於心所以定言語也詳審言語宣之於口所以出號令  
也臣實主掌食味今工師不聰叔也不明二侍御者並失  
其官而君不出令以罪之必是食味失宜是臣之罪也公  
說至而止正義曰公心欲廢知氏故輕悼子之喪不廢  
饌酒得刺以禮責之乃知君臣義重其禮不可輕廢爲是

悛而止悛改也改革前意也禮記記此事飲酒事同而其言盡別記是傳聞故與此異二者必有一謬當傳實而記

虛子孟僖子如齊殷聘禮也

自叔老聘齊至今二十年禮意久曠今脩

盛聘以無忘

**疏**

注自叔至日禮

正義曰襄二十年叔

舊好故曰禮

老聘齊至今二十年更不遣聘是邦交

禮意久曠絕也殷訓盛也今脩盛聘以無忘舊好故禮之也聘禮云小聘曰問不享有獻不及夫人主人不延几不郊勞然則聘禮經之所言是大聘也王制云諸侯之於天子也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鄭玄云小聘使大夫大聘使卿聘禮既是大聘使卿矣躬聘又當盛於大聘不知以何爲盛或當享禮之物多矣

**冬築郎**

子曰詩曰經始勿亟庶民子來

詩大雅言文王始經營靈

臺非急疾之衆民自以子義來勸樂爲之焉用速成其以勤民也

**無囿猶可無民其可乎**

**疏**

詩日至子來正義曰大雅

靈臺之篇也言文王經始靈臺之基趾其意勿使急成之但其衆民自以子成父事而來勸樂而早成之耳子成父事不待督帥故云子事不待督帥故云子來以示民樂之意

經十年春王正月夏齊饑施來奔

耆酒好內以取敗亡

名故書

秋七月季孫意如叔弓仲孫糴帥師

**伐莒**

三大夫皆卿故書之季孫爲主二子從之

**疏**

注三大至從之

正義曰成二年鞌之戰魯四

卿並書此三卿皆書重兵詳內故備書之其他國行兵唯書元帥而已略外也傳云平子伐莒取鄖平丘又獨見執

明是季孫爲伐莒  
之主二子從之

戊子晉侯彪卒

五同

九月叔孫

婼如晉葬晉平公

三月而葬速

疏

注五同盟

正義曰  
彪以襄十六年即位

其年盟于湢梁十九年于祝柯二十年于澶淵二十五年于重丘二十七年于宋不數元年虢會是五同盟

十

有二月甲子宋公成卒

十一同盟也無冬史闕文

疏

注十一同盟

正義曰成以成十六年即位十七年盟于柯陵十八年于虛杜襄三年于雞澤五年于戚九年于戲十一年于毫城北十五年及向戌盟于劉十六年于湢梁十九年于祝柯二十年于澶淵二十五年于重丘二十七年于宋元年于虢皆魯宋俱在凡十三同盟杜意盟數多者不數特盟裏十五年向戌盟于劉及虢盟不數故十一劉炫并數以規杜過非也如此數盟

不同者或由轉寫誤

春秋正義二十八

主

葉疏

傳十年春王正月有星出于婺女

客星也不書非亭

鄭裨鼈言於子產曰七月戊子晉君將死

今茲歲在顓頊之虛

歲歲星也顓頊之虛謂玄枵

姜氏任

氏實守其地

姜齊姓任薛姓齊薛二國守玄枵之地

居其維首而

有妖星焉告呂姜也

客星居女枵之維首邑姜齊大公女晉唐叔之母星占婺

女爲旣嫁之女織女爲處女邑姜齊之旣嫁女妖星在婺女齊得歲故知禍歸邑姜

邑姜晉之

妣也天以七紀

二十八宿面七戊子逢公以登星斯

於是乎出

逢公殷諸侯居齊地者逢公將死妖星出婺女時非歲星所在故齊自當禍而以戊子日

卒吾是以譏之

爲晉侯

疏

注歲歲至玄枵

正義

疏

曰釋天云玄枵虛也

正義

頃之虛虛也郭璞曰虛在正北顓頊水德位在北方當人此方三次以玄枵爲中玄枵次有三宿又虛在其中以水位在北顓頊居之故謂玄枵虛星爲顓頊之虛也居其至姜也

正義曰維者綱也玄枵次有三宿女爲其初女是次之綱維也居其維首謂星居之也其玄枵維首而有妖異之星焉以將死之妖告邑姜也邑姜齊女告邑姜言

其子孫當死也邑姜晉之妣也

正義曰曲禮云生曰母死曰妣鄭玄云妣之言嫗嫗於考也邑姜唐叔之母故

爲晉之妣也邑姜亦是成王之母而於周無災任姜共守其地而不告薛女此則裨竈自知非吾徒所能測

皮子

至平出正義曰昔戊子之日逢公死其神以此日登天於時有星是此星也於是婺女乎出爾時妖星出於婺女而戊子逢公死今此星亦出婺女知戊子晉君當死也逢公死日星出婺女當時猶有書記故裨竈得而知之

注

春秋正義二十八

二十三

裴徽

逢公至日卒正義曰二十年晏子說齊地云有逢伯陵因之則伯陵是逢君之始祖也周語說玄枵之女云我皇妣大姜之姪伯陵之後逢公之所馮神也孔晃云大姜大王之妃王季之母也女子謂昆弟之子曰姪伯陵大姜之祖逢公大姜之姪伯陵之後逢公殷諸侯也然則伯陵之後世爲逢君皆是逢公未知戊子卒者何所名號也逢公死時妖星亦出婺女於時歲星不在齊分故齊地之君自當其禍此時歲在齊分故外孫當之

齊惠公

高氏耆酒

樂高二族

皆出惠公

信內多怨

說婦人言

故多怨

彊於

陳鮑氏而惡之

惡陳鮑

夏有告陳桓子曰子旗

子良將攻陳鮑亦告鮑氏相子授甲而如

鮑氏遭子良醉而聘

欲及子良醉故

遂見文子

文子  
鮑國

則亦授甲矣使視二子

二子子旗子良

則皆將飲

酒桓子曰彼雖不信

彼傳言者

聞我授甲則必逐

我及其飲酒也先伐諸陳鮑方睦遂伐橐

高氏子良曰先得公陳鮑焉往

欲以公自輔助遂伐

虎門

欲入公不聽故伐公門

晏平仲端委立于虎門之

外

端委朝服

四族召之無所往

四族靈高陳鮑

其徒曰助陳

鮑平曰何善焉

言無善義可助

助靈高平曰庸愈乎

罪惡不差於陳鮑

然則歸乎曰君伐焉歸公召之而

後入公卜使王黑以靈姑鉢率吉請斷三

尺焉而用之

王黑齊大夫靈姑鉢公旗名斷三尺不敢與君同

五月庚辰戰

于稷

稷祀后稷之變

靈高敗又敗諸莊

莊六軌之道

國人追

之又敗諸鹿門

鹿門齊城門

靈施高彊來奔

高彊不書

非卿陳鮑分其室晏子謂桓子必致諸公讓

德之主也讓之謂懿德凡有血氣皆有爭

心故利不可強

不可強取

思義爲愈義利之本

也溢利生孽

溢畜也孽妖害也

姑使無溢平可以滋

長柏子盡致諸公而請老于莒

莒齊邑

柏子召

子山

子山子商子周襄三十一年子尾所逐羣公子

私具幄幕器用從者

之衣屨

私具不告公

而反棘焉

棘子山故邑齊國西安縣東有戰里亭

子

商亦如之而反其邑子周亦如之而與之

夫于

子周本無邑故更與之濟南於陵縣西北有于亭

反子城子公公孫

捷

三子八年子旗所逐

而皆益其祿凡公子公孫之無

祿者私分之邑

相子以邑邑分之

國之貧約孤寡者

私與之粟曰詩云陳錫載周能施也

詩大雅言文王

能布陳大利以賜

天下行之周徧

相公是以霸

齊相公亦能施以致霸

公與

桓子莒之旁邑辭

讓不受

穆孟姬爲之請高

唐陳氏始大

穆孟姬景公母傳言陳氏所以興

齊惠惠高氏正義曰齊惠公

生公子纁公子高高生子尾尾生子良纁生子雅雅生子旗旗是纁孫良是高孫孫以王父字爲氏皆出惠公故曰惠纁高氏也遂伐虎門正義曰周禮師氏掌以美詔王居虎門之左司王朝鄭玄云虎門路寢門也王日視朝於路寢門外畫虎焉以明勇猛於守宜也司猶察也察王之視朝若有善道可行者則當前以詔王彼師氏察王得失明其近王故以虎門爲路寢門此亦當然或以虎門非路寢門當是宮之外門不與周禮同注端委朝服正義曰元年傳劉定公謂趙文子云吾與子弁冕端委哀七年傳曰大伯端委以治周禮則端委是在公之服故云朝

服鄭玄云諸侯與其臣皮弁以袒朔朝服以視朝其朝服  
玄冠緇布衣素積以爲裳也

公卜至用之

正義曰公

卜十與禦高戰也靈姑鉢者齊侯旌旗之名卜使王黑以此靈姑鉢之旗率人以戰得吉也禮諸侯當建交龍之旂是旗者以請斷三尺而用之故知是旗

注莊六軌之道

正義曰釋宮云六達謂之莊舊說皆云六道旁出杜皆以一達爲一軌

曰詩至以霸

正義曰曰者桓子辭也既

私施與又言己施之意大雅文王之篇錫賜載行周徧也言文王能布陳大利以賜天下行之周徧此言文王之能

施也桓公亦用此能施是以霸諸侯

焉得不務施乎言己多施爲此也

秋七月平子伐

吉取鄭

鄭邑取鄭不書公

獻俘始用人於毫

社

以人祭社殷社

魯祭平周公饗義魯無義詩曰德音孔昭視民不佻

詩小雅佻偷也言明德君子必愛民

佻之謂甚矣而壹

用之將誰福哉

壹同也同人於畜牲

疏

詩日至福哉

正義曰小雅鹿鳴之

篇也孔甚昭明佻偷也言君子之入爲賓客德音甚明其視下民不偷薄苟且也偷之已謂甚矣而一同畜牲用之將誰肯福祐之哉佻偷釋言文李巡曰佻偷薄之偷二孫炎曰偷苟且也

戊子晉平公卒

如裨寵

鄭伯如晉及河晉人辭之游吉遂如

之言

晉

禮諸侯不相弔故辭

九月叔孫婼齊國弱宋華定衛

北宮喜鄭罕虎許人曹人莒人邾人滕人

薛人杞人小邾人如晉葬平公也

經不書諸侯大夫者非盟

會鄭子皮將以幣行

見新君之贊

子產曰喪焉用

幣用幣必百兩

載幣用車百乘

百兩必千人千人至

將不行

行用也

不行必盡用之

不得見新君將自費用盡幾千

人而國不亡

言十人之費不可數

子皮固請以行既葬

諸侯之大夫欲因見新君叔孫昭子曰非禮也弗聽叔向辭之曰大夫之事畢矣

送葬禮畢

而又命孤孤斬焉在喪絰之中

既葬未卒哭故猶服斬喪

其以

春秋正義二十八

二十七

何昇

嘉服見則喪禮未畢其以喪服見是重受弔也大夫將若之何皆無辭以見子皮盡

用其幣歸謂子羽曰非知之實難將在行

之言不患不知患不能行

夫子知之矣我則不足

言已由子產之戒既

知其不可而遂行之是我之不足

書曰欲敗度縱敗禮

逸書

我之

謂矣夫子知度與禮矣我實縱欲而不能

自克也

欲因喪以慶新君故縱而行之不能自勝

蹻

百兩武王戎車三百兩孔

安國云兵車稱兩非知至不足

正義曰尚書說命云

非知之難行之惟難此言出彼意也非知之實爲難將在

行之爲難也言子產語己既知之知而不行所以自憐夫子子產知之矣知喪不用幣也我則知不足書曰至

敗禮 正義曰尚書太甲篇也孔傳云言已放縱情欲毀敗禮儀法度

昭子至自晉大

夫皆見高彊見而退

高彊

昭子語諸大夫曰

爲人子不可不慎也哉昔慶封亡子尾多受邑而稍致諸君君以爲忠而甚寵之將

死疾于公宮

在公宮被疾

輦而歸君親推之

雅其車而送之

其子不能任是以在此忠爲令德其子弗能任罪猶及之難不慎也喪夫人之力棄

德曠宗以及其身不亦害乎

夫人謂子

詩曰

不自我先不自我後其是之謂乎

詩小雅言

詩曰

他正當己身以喻高彊身自取此禍

疏

難不慎

正義曰言人居身難可不謹慎

詩日至我後

正義曰正月

夫夫刺幽王也云父母生我胡俾我痛不自我後注云父母謂文武也天使父母生我何故不長遂我而使我遭此暴虐之政而病此何不出我之前居我之後窮苦之情苟欲免身

冬十二月宋平

公卒初元公惡寺人柳欲殺之

元公平公大子佐也

及喪

柳熾炭于位

以溫地

將至則去之

使公坐其處

比葬又

有寵

言元公好惡無常

疏

平

正義曰謚法內外賓服曰平

正義曰謚法好建國都曰元

元

經十有一年春王二月叔弓如宋葬宋平

公夏四月丁巳楚子虔誘蔡侯般殺之于

申

蔡侯雖弑父而立楚子誘而殺之刑其羣士蔡大夫深怨故以楚子名告

疏

注蔡侯至名告

正義曰

蔡侯雖弑父而立實宜受討但立爲君於蔡已十三年楚子誘而殺之又刑其羣士不以弑父之罪討之蔡大夫深怨楚子故以楚子名赴告禮諸侯不生名書名是罪絕之事以其名告欲使諸國之史書名以罪絕之也若是楚告不當自罪其君知是蔡人告也公子圍殺君取國改名曰虔

楚公子棄疾帥師

圍蔡五月甲申夫人歸氏薨

昭公母胡女歸姓

大蒐

干比蒲仲孫糴會邾子盟于祲祥

祲祥地闢

秋季

今本春秋正義二十八

二十九

高異

孫意如會晉韓起齊國弱宋華亥衛北宮佗鄭罕虎曹人杞人于厥慭厥慭地闢九月己亥葬我小君齊歸

齊謚

冬十有一月丁酉楚師

滅蔡執蔡世子有以歸用之

用之殺以祭山

疏

蔡世子

正義曰父既死矣猶稱世子者君死而國被圍未取以禮即位故國以世子告故傳具之

景王問於萇弘曰今茲諸侯何

實吉何實凶

大夫

對曰蔡凶此蔡侯般

嫌以聘事行故傳具之

傳十一年春王二月叔弓如宋葬平公也

正義曰父既死矣猶稱世子者君死而國被圍未取以禮即位故國以世子告故傳具之

景王問於萇弘曰今茲諸侯何

實吉何實凶

萇弘周大夫

對曰蔡凶此蔡侯般

弑其君之歲也歲在豕韋

襄三十年蔡世子殺其君歲在豕韋至

今十三歲歲復在豕韋即靈侯也

弗過此矣

言蔡凶不過此年

楚將有之

然壅也

蔡近楚故知楚將有之楚無德而享大利所以壅積其惡

歲及大梁蔡

復楚凶天之道也

楚靈王弑立之歲歲在大梁到昭十三年歲復在大梁美惡周必復

故知楚子在申召蔡靈侯靈侯將往蔡大夫

曰王貪而無信唯蔡於感

蔡近楚之大國故楚常恨其不服順

幣重而言甘誘我也不如無往蔡侯不可

三月丙申楚子伏甲而饗蔡侯於申醉而

執之夏四月丁巳殺之刑其士七十人公

子棄疾帥師圍蔡

傳言楚子無道韓宣子問於叔

向曰楚其克乎對曰克哉蔡侯獲罪於其

君

謂弑父而立

而不能其民

不能施德

天將假手於楚以

斃之

以討蔡

何故不克然肸聞之不信以幸

不可再也楚王奉孫吳以討於陳曰將定

而國陳人聽命而遂縣之

事在八年

今又誘蔡而

殺其君以圍其國雖幸而克必受其咎弗

能久矣桀克有縉以喪其國紂克東夷而

墮其身

紂爲黎之蒐東夷叛之桀爲仍之會有縉叛之故伐而克之

楚小位下

而取累於二王能無咎乎天之假助不善

非祚之也厚其凶惡而降之罰也且讐之

如天其有五材而將用之力盡而敵之是

以無極不可沒振

金木水火土五者爲物用火則必有敵盡盡則棄捐故言無拯拯猶

救助也不可沒振猶沒不可復振

**疏**

桀克至其身正義曰桀身奔南巢故云喪國也紂首縣白旗故云

墮身也 楚小至咎乎

正義曰亟數也比於桀紂則楚小位下而數行暴虐甚於桀紂二王能無咎惡乎是以

至沒振

正義曰拯音烝之上聲也方言云出弱爲拯拯

是救助之義天之用楚如人用五材力盡而敵敵則棄之是以無救助之者極是救溺之名遂以救溺爲喻也不可

沈沒之後復振救之振亦救也言楚如沒水不可救也

注金木至棄捐

正義曰金木水火土五者之材皆爲物用用火則必敵盡敵盡則棄捐之捐亦棄也言天之用楚

亦如此也

五月齊歸薨大蒐于比蒲非禮也孟僖

子會邾莊公盟于祲祥脩好禮也

蒐非存亡之由故臨社稷故喪盟謂之禮

幕孟氏之廟

泉丘魯邑遂奔僖子其僚從之

鄰女爲僚友者隨而奔僖子盟于清丘之社曰有子無相棄也

二女自共盟

僖子使助薳氏之造

造副倅也薳氏之女  
外故僖子納泉丘人女令副助之

反自侵祥宿於薳氏生懿子

及南宮敬叔於泉丘人其僚無子使字敬

叔

字養也似雙生



注造副至助之

正義曰禮有副車倅車

適妻爲副貳薳氏之女先爲副貳別居在外故使泉丘人女與之聚居令副助而爲對偶之

於泉丘人正義曰以傳直云宿於薳氏即連言生懿子及南宮敬叔謂薳氏所生故傳顯云生懿子及南宮敬叔於泉丘人於泉丘人

宜上讀爲句

楚師在蔡

向四月

晉荀吳謂韓宣子曰不

能救陳又不能救蔡物以無親

物事

晉之不能

亦可知也已爲盟主而不恤亡國將焉用之

秋會于厥慾謀救蔡也

不書救蔡不果救

鄭子皮將行

子產曰行不遠不能救蔡也蔡小而不順

楚大而不德天將棄蔡以壅楚盈而罰之

盈楚惡蔡必亡矣且喪君而能守者鮮矣三年

王其有咎平美惡周必復王惡周矣

元年

楚子弑君而立歲在大梁後三年十三歲歲星周復於大梁

晉人使狐父請蔡于

楚弗許

狐父晉大夫



物以無親

正義曰物事也事事如此以是故無人肯親我晉國

單子會韓宣子于戚

單子單成公

視下言徐叔向

曰單子其將死乎朝有著定

著定朝內列位常處謂之表著

會有表

野會設表以爲位

衣有襪帶有結

襪領會結帶結也

會

朝之言必聞于表著之位所以昭事序也  
視不過結襪之中所以道容貌也言以命  
之容貌以明之失則有闕今單子爲王官  
伯而命事於會視不登帶言不過步貌不  
道容而言不昭矣不道不共不昭不從

貌正曰共

言順曰從無守氣矣

爲此年冬單子卒起本



注著定至表著

正義曰著定謂停

立定處故謂朝內列位常處也周禮司士正朝儀之位辨  
其貴賤之等王南鄉三公北面東上孤東面北上卿大夫  
西面北上王族故士虎士在路門之右南面東上大僕大  
右大僕從者在路門之左南面西上鄭玄云此王日視朝  
事於路門外之位此是朝上之位貴賤有定處也會有表  
亦是位之定處但著下言定則表亦是定故直言會有表  
耳俗本表下有旗謬也野會設表爲位亦當有物記處如  
今之位版也謂之表著者杜意當以下文表著之位謂此  
也劉炫謂下文有著有表二文不同以著定爲朝有著不得  
謂之表著而規杜氏今知非者杜意當以下文會朝之  
言必聞于表著故若朝有著之文并探下文會有表以配  
著故云謂之表著所以覆結下文非謂著之一字即名表  
著也劉炫不達杜旨而爲規過非也

注野會至爲位

正義曰禮諸侯建旛設旛以爲表也周禮司儀云將會

侯則令爲壇三成宮旁一門觀禮云諸侯觀于天子爲官方三百步四門壇十有二尋深四尺上介皆奉其君之旂置于官尚左公侯伯子男皆就其旂而立鄭玄云置于官者建之豫爲其君見王之位也諸公中階之前北面東上諸侯東階之東西面北上諸伯西階之西東面北上諸子門東北面東上諸男門西北面東上尚左者建旂公東上侯先伯伯先子子先男而位皆上東方也諸侯入壇門或左或右各就其旂而立王降階南鄉見之是天子於野會諸侯設表以爲位也周禮大司馬中冬教大閥門立四表是亦以設表爲位也盟主之會諸侯必亦以旂表位大夫聚會亦應有以表位但無文以言耳言不過步正義曰言聲所聞不過一步注貌正至曰從正義曰洪範五事貌曰恭言曰從其意云容貌當恭恪言是則可從是貌正曰共言順曰從無守氣正義曰言無守身之氣將必死

九月葬齊歸公不惑晉士之送葬者歸

春秋正義二十八

三十四

顧祐

以語史趙史趙曰必爲魯郊言昭公必出在郊野不能有國侍者曰何故曰歸姓也不思親祖不歸姓生也言不思親則不爲叔向曰魯公室其卑平君有大喪國不廢蒐謂蒐比蒲有三年之喪而無一日之

喪國不恤喪不忌君也忌畏也君無惑容不顧親也國不忌君君不顧親能無卑乎殆其

失國

爲二十五年公孫於齊傳



晉士至魯郊正義曰傳稱文襄之制夫人喪士弔大夫送葬此言

晉士送葬者蓋大夫來而士爲介未必士獨行也此士以公不惑語史趙故特言士耳必爲魯郊言昭公必爲魯人

崩逐而  
蠭在郊

冬十一月楚子滅蔡用隱大子于岡

山蔡靈公之大子  
蔡侯廬之父申無宇曰不祥五牲不相爲

用況用諸侯乎

五牲牛羊豕犬雞

王必悔之

暴虐



用

大子于岡山

正義曰此時楚以畜牲用之無人爲之作

謚必是蔡侯廬歸國乃追謚其父爲隱耳釋例土地名岡山闕不知其處經言以歸用之必是楚地也

況用諸侯

正義曰世子雖未即位以其父旣死則當君處故以諸侯言之甚之也

注五牲至犬雞正義曰爾雅以此王者并馬爲六畜周禮謂之六牲但馬非常祭所用故去馬而以此

五者當之十二月單成公卒

終叔向之言

楚子城陳

蔡不羹

襄城縣東南有不羹城定陵西北有不羹亭

使棄疾爲蔡公

朱秋正義二十八

三十五

顧祐

王問於申無宇曰棄疾在蔡何如對曰擇子莫如父擇臣莫如君鄭莊公城櫟而寘子元焉使昭公不立

子元鄭公子莊公寘子元於櫟相十五年厲公因之以殺

焉至于今賴之

城穀在莊

三十二年臣聞五大不在邊

五紺不在庭

上古金木水火土謂之五官玄鳥氏丹鳥氏亦有五又以五鳩鳩民五雉爲五

工正蓋立官之本也末世隨事施職是以官無常數今無字稱習古言故云五大也言五官之長專盛過節則不可居邊細弱不勝任亦不可居朝廷親不在外羈不在內今棄疾在

外鄭丹在內

襄十九年  
丹奔楚

君其少戒王曰國有

大城何如對曰鄭京操寶殺曼伯

曼伯檀伯也厲公得

操又弁宋宋蕭毫實殺子游

在莊十  
二年

齊渠丘實殺

無知

在莊九年渠丘今齊國西安縣也齊大夫雍廩邑

衛蒲戚實出獻

公

蒲寧殖邑戚孫林父邑出獻公在襄十四年

若由是觀之則害於國

末大必折

折其本

尾大不掉君所知也

爲十三年陳蔡作亂傳

疏

不羹 正義曰古者羹臚之字音亦爲郎故魯頌閟宮楚辭招魂與史游急就篇羹與房漿糠爲韻但近

世以來獨以此地音爲郎耳

注于元至見殺

正義曰杜以子元爲鄭公子曼伯與檀伯爲一人莊公城操而置

春秋正義二十八

三十六

楊昌

子元又使檀伯爲操邑大夫故厲公得因子元而殺檀伯劉炫以爲傳言城操以置子元當謂賜元以操則以元爲操邑之長若其別有大夫子元寄居於操便是城操以置檀伯何言置子元也若厲公因子元以殺檀伯則子元是操邑之一夫耳豈是莊公城操之外乎且桓十五年傳云鄭伯因操人殺檀伯不言因子元也子元鄭之公子不得爲操人也鄭衆云子元即檀伯也厲公殺檀伯居操因操之衆逼弱昭公使至殺死案桓五年傳云子元請爲左摶即云曼伯爲右摶則曼伯子元近是爲一以規杜氏今知劉說非者案晉封桓叔于曲沃而以驪賓傳之鄭使許叔居許而以公孫獲爲佐楚使太子建居城父而以奮揚助之並是一邑之內而有二人則莊公城操而置子元別有檀伯居操何爲不可子元共操邑之人而納厲公但此因棄疾在蔡故特指子元桓十五年直明厲公之入故摶言操人辭有彼此不可爲怪劉又以子元爲曼伯案隱五年傳云曼伯與子元潛軍軍其後又下云鄭二公子貶燕師

于北制是子元非曼伯也劉妾規杜非也

注上古至韻

廷正義曰二十九年傳曰有五行之官是謂五官木正

曰句芒火正曰祝融金正曰蓐收水正曰玄冥土正曰后

土是上古金木水火土謂之五官也十七年傳云少皞氏紀於鳥爲鳥師而鳥名鳳鳥氏歷正也玄鳥氏司分者也伯趙氏司至者也青鳥氏司啓者也丹鳥氏司閉者也是玄鳥丹鳥亦有五也彼傳又云五鳩鳩民者也五雉爲五工正數皆有五蓋古立官之本以五爲常末世隨事施職是以官無常數不復以五耳今無字稱習古言故云五大也言五官之長其人大大專盛過節則不可居邊城或將據邊城以陵本國也五官之長大細弱則不勝其任不能使威行於下將爲人所陵亦不可居朝廷也賈逵云五大謂太子母弟貴寵公子公孫累世正卿也鄭衆云太子晉申生居曲沃是也母弟鄭共叔段居京是也貴寵公子若棄疾在蔡是也貴寵公孫若無知食渠丘是也累世正卿衛寧殖居蒲孫氏居戚是也五細賤妨貴少陵長遠間親衛寧殖居蒲孫氏居戚是也五細賤妨貴少陵長遠間親

人春秋正義二十八

三十一

魏晉

新間舊小加大也不在庭不當使居朝廷爲政也此五大五細無宇唯言五耳不知五者何謂故先儒各自以意言之雖杜之言亦無明證正以彼必不通故改之耳

又并

京

正義曰厲公并京傳無其事正以京櫟連言故云又

并京

注在莊至廩邑

正義

渠丘爲雍廩之邑傳無其文以彼傳言雍廩殺無知此云齊渠丘實殺無知以此

知渠丘是雍廩邑也鄭衆以渠丘爲無知之邑無知不坐邑死何以言渠丘殺無知蕭毫非子游之邑渠丘不得爲

無知邑則害至不掉

正義曰宋殺子游齊殺無知乃是賴得大邑以討篡賊而謂之害於國者以其能專廢置

則是國害天子之建諸侯欲令蕃屏王室諸侯之有城邑欲令指揮從己不得使下邑制國都故大城爲國害也未

大必折以樹木喻也尾大不掉以畜獸喻也楚語說此事云制城邑若體牲焉有首領股肱至於拇指毛脉大能掉

小故變而不勤夫邊境者國之尾也譬之如牛馬處暑之既至羸瘠之既多而不能掉其尾臣亦懼之

經十有二年春齊高偃帥師納北燕伯于

陽

三年燕伯出奔齊高偃高傒玄孫齊大夫陽即唐燕別邑中山有唐縣不言于燕未得國都

注三年至國都 正義曰劉炫云杜譜以偃與鄭爲一亦云高傒玄孫案襄二十九年傳云敬仲曾孫鄭非玄孫也今知非者案此本敬仲生莊子莊子生傾子傾子之孫鄭是偃爲敬仲玄孫也經言于陽傳言于唐知陽即唐也不言于燕未得國都與哀

二年納蒯曠于戚同

三月壬申鄭伯嘉卒

五年同

盟

注五同盟 戲十一年于重丘二十七年于宋元年于號皆魯鄭俱

淵二十五年于重丘二十七年于宋元年于號皆魯鄭俱在凡七云五者杜以其盟既多故皆據君在盟會而言之襄二十七年是大夫之盟元年號會讀舊書二者不數故爲五也或可轉寫錯誤

夏宋公使

三十八

蔣信

華定來聘

定華  
叔孫

公如晉日至河乃復

晉人以昔  
故辭公

五

月葬鄭簡公

三月而葬速

楚殺其大夫成熊

傳在葬簡公上

經從赴秋七月冬十月公子慤出奔齊

書名謀亂故也

楚

子伐徐

不書圍以乾谿師告

疏

注不書至師告 正義曰傳稱

使蕩侯潘子司馬督歸尹午陵

尹喜帥師圍徐以懼吳楚子次于乾谿以爲之援如傳文則實圍徐也不書圍者不以所圍之師告以乾谿援師告也

晉伐鮮虞

不書將帥史闕文

疏

注不書至闕文 正義

曰十五年晉荀吳帥師

伐鮮虞定四年晉士鞅衛孔圉帥師伐鮮虞二者皆書將帥此獨不書將帥知是史闕或是告辭略史闕不得書亦得言史闕文也穀梁曰其曰晉狄之也不正其與夷狄交伐中國故狄稱之也賈服取以爲說左氏無貶中國從夷

狄之法傳口亡者侮之亂者取之又曰間攜貳覆昏亂霸王之器也鮮虞夷狄也近居中山不式王命不共諸夏不事盟主伐而取之唯恐知力不足焉有以夏討夷反狄中國從此以後用師多矣何以不常狄晉更復書其將也杜以其言不通故顯而異之

傳十二年春齊高偃納北燕伯款于唐因其衆也

言因唐衆欲納之故得先入唐

三月鄭簡公卒

將爲葬

除除葬及游氏之廟

游氏子大夫族

將毀焉子大叔使

其除徒執用以立而無庸毀

用毀廟具

曰子產過

女而問何故不毀乃曰不忍廟也諾將毀

矣教毀廟者之辭既如是子產乃使辟之司墓之室

有當道者

簡公別營葬地不在鄭先公舊墓故道有臨時適直也司墓之室鄭之掌公墓大夫

徒屬之家毀之則朝而崩

崩下棺

弗毀則日中而崩

子大叔請毀之曰無若諸侯之賓何

不欲久留賓

子產曰諸侯之賓能來會吾喪豈憚日中

無損於賓而民不害何故不爲遂弗毀日

中而葬君子謂子產於是平知禮禮無毀

人以自成也

跡

執用至庸毀

正義曰用謂毀廟之具若今鍤鑊之類也庸亦用也

教其除道之徒執所用作具以佇立而無用即毀廟也

司墓之室

正義曰周禮墓大夫下大夫二人中士八人

掌凡邦墓之地域爲之圖令國民族葬鄭之司墓亦當如彼此是掌公墓大夫也言之室有當道者則非司墓自家

之室故注以爲徒屬之家猶尚書注云玄孫之親言之以見高祖曾祖之弟皆親親相似

注崩下棺

正義曰周

禮作空禮記作封此作崩皆是葬時下棺於廣之事而其字不同是聲相近經篆隸而字轉易耳

夏宋

華定來聘通嗣君也

宋元公  
新即位

享之爲賦蓼蕭

弗知又不荅賦

蓼蕭詩小雅義取燕笑語兮是以有譽處兮樂與華定燕語也又曰既見君子爲龍爲光欲以寵光賓也又曰宜兄宜弟令德壽凱

言實有令德可以壽樂也又曰和鳴雍雍萬福攸同言欲與賓同

福祿也昭子曰必亡宴語之不懷也

寵光之

不宣

宣揚  
也

令德之不知同福之不受將何以在

爲二十年華  
定出奔傳

疏

樂今特云爲賦蓼蕭者文四年衛寧武

子來聘公與之宴爲賦湛露及彤弓注云非禮之常公特命樂人以示意則知此亦特命樂人所以嘗試華定昭子至不受正義曰不懷不宣不知不受皆據華定爲文也詩云燕笑語兮言定當思此笑語與主相對也詩云爲龍爲光定當應此寵光宣揚之也詩云令德受凱定當知已有德以否須辭謝之也詩云萬福攸同定當受此同福

荷君恩也各準

事而爲之文

齊侯衛侯鄭伯如晉朝嗣君也

晉昭公

公如晉

亦欲朝  
嗣君

至河乃復取鄭之役

在十  
年

莒人懇于晉晉有平公之喪未之治也故

辭公公子慤遂如晉

愁魯大夫如晉不書還不復命而奔故史不書於策晉

侯享諸侯子產相鄭伯辭於享請免喪而

後聽命

簡公未葬

晉人許之禮也

善晉不奪孝子之情

晉侯以

齊侯宴中行穆子相

穆子荀吳

投壺晉侯先穆子

曰有酒如淮有肉如坻

淮水名坻山名

寡君中此爲

諸侯師中之齊侯舉矢曰有酒如澠有肉如陵

澠水出齊國臨淄縣北入時水陵大阜也

寡人中此與君代代董

亦中之伯瑕謂穆子

伯瑕士文伯

曰子失辭吾固師

諸侯矣壺何爲焉其以中雋也

言投壺中不足爲雋異

齊君弱吾君歸弗來矣

欲與晉君代興是弱之

穆子曰

吾軍帥彊禦卒乘競勸今猶古也齊將何

事

言晉德不衰於古齊不事晉將無所事

公孫仲趨進曰日旰君

勤可以出矣以齊侯出

使齊大夫傳言晉之衰

跋

注愁魯至於策

正義曰此經書公子慤出奔齊名見於經則慤是卿也出奔旣書於策如晉亦應書之今不書者杜以宣十八年書公孫歸父如晉歸父還自晉至笙遂奔齊傳稱歸父還至笙聞公薨乃壇帷復命於介然後出奔書曰歸父還自晉善之也彼善之故書其去又書其還此愁知已謀泄進介而先不復命於君而還出奔故史不書於策言其爲此故

不書其如晉也劉炫云杜以愁還不復命於介而奔止可  
不書其還何故如晉亦不書也此蓋謂君使臣聘必當告  
廟告廟乃得書於策公歸告復不告使愁故不書如晉今  
刪定以爲愁初欲謀亂魯國而往聘晉魯人責其謀亂不  
復命故賤而不錄其聘也出奔書者榮其罪人斯得故顯  
而書之也劉以爲出聘不告廟故不書而規杜氏案不復  
命而奔傳有其事公子愁不告廟傳無其文以無文之事  
妾規杜氏非也

子產至於享

正義曰僖九年宋桓公

卒未葬襄公會諸侯故曰子是先君未葬有從會之禮也  
鄭伯於楚以固事晉故父雖未葬朝晉嗣君不得已而行  
於情可許也諸侯相享享必有樂未葬不可以從吉故辭  
享爲得禮

投壺

正義曰禮記有投壺之禮其文無相

者呪辭此中行穆子與齊侯皆有言辭者投之中否似若有神故設爲此語或可投時皆有言語禮自不載之耳伯

瑕責穆子唯言壺何爲焉其以中爲雋責其失辭不云法  
不言是投壺皆有言也凡宴不射即爲投壺投壺之禮壺

金秋王義十八

四十二

高異

去席二丈半司射執八筭東面投壺如射三而止其矢室  
中五扶堂上七扶庭中九扶鋪四指曰扶扶四寸也筭長  
尺二寸壺頸脩七寸腹脩五寸口徑二寸半容斗五升壺  
中實小豆焉爲其矢之躍而出也小豆取滑且堅矢以柘

若棘母去其皮取其堅且重也舊說矢大七分

注淮水

名抵山名

正義曰杜以淮爲水名當謂四瀆之淮也劉

炫以爲淮抵非韻淮當作灘又以抵爲水中之地以規杜  
氏今知不然者以古之爲韻不甚要切故詩云汎彼柏舟  
容可舉齊地灘水此是穆子在晉何意舉齊地水平又酒  
肉相對多少相似案爾雅小洲曰嗜小洲曰汎小洲曰抵  
在彼中河髡彼兩髦實維我儀又云爲緜爲綿服之無斁  
儀河敷綿尚得爲韻淮抵相韻何故不可北若齊侯之語  
何得以抵之小地對淮之大水故杜以抵爲山名劉炫又  
以山無名抵者案楚子觀兵於抵箕之山抵非山平劉以  
此規杜失非也

注澠水至阜也

正義曰釋例曰澠水

出齊國臨淄縣北經樂安博昌縣南界西入時水釋迦云

大阜

楚子謂成虎若敖之餘也遂殺之

成虎 尹子玉

之孫與鬪氏同出於若敖宣四年鬪椒作亂今楚子信譖而託討若敖之餘或譖成虎於

楚子成虎知之而不能行書曰楚殺其大

夫成虎懷寵也

解經所 以書名

成虎

正義曰經書熊

虎傳言其字經書其名

名字相覆猶伯魚名鯉

六月葬鄭簡公

傳終子產辭享明既

葬則爲免喪

經書五月誤

晉荀吳僞會齊師者假道於鮮

虞遂入昔陽

鮮虞白狄別種在中山新市縣昔陽肥國都樂平沾縣東有昔陽城

秋八

月壬午減肥以肥子縣阜歸

肥白狄也縣阜其君名鉅鹿下曲陽縣西

南有肥累城爲

晉春秋正義十八

下晉伐鮮虞起

注鮮虞至陽城 正義曰宣十五年晉師滅赤狄潞氏十六年晉人滅赤

狄甲氏反留吁成三年晉郤克衛孫良夫伐唐咎如傳曰討赤狄之餘焉是赤狄已滅盡矣知鮮虞與肥皆白狄之別種也杜以昔陽爲肥國之都樂平沾縣東有昔陽城疑此爲都也下注云鉅鹿下曲陽縣西南有肥累城復疑肥國取彼肥爲名也劉炫以爲齊在晉東僞會齊師當自晉而東行也假道鮮虞遂入昔陽則昔陽當在鮮虞之東也今案樂平沾縣在中山新市西南五百餘里何當假道於東北之鮮虞而反入西南之昔陽也旣入昔陽而別言減肥則肥與昔陽不得爲一安得以昔陽爲肥國之都也若昔陽即是肥都何以復言鉅鹿下曲陽有肥累之城疑是肥名取於彼也肥爲小國竟必不遠豈肥名取鉅鹿之城建都於樂平之縣也十五年荀吳伐鮮虞圍鼓杜云鼓白狄之別鉅鹿下曲陽縣有鼓聚炫謂肥鼓並在鉅鹿昔陽即是鼓都在鮮虞之東南也二十二年傳云晉荀吳使師僞

糴者負甲以息於昔陽之門外遂襲鼓滅之則昔陽之糴  
鼓都斷可知矣今杜以昔陽爲肥國都是者以傳云遂入  
昔陽即云壬午滅肥是因入而滅之故云昔陽肥國都也  
累城相去遠者以肥是本封之名後遷於昔陽猶若杞國  
本都陳留後遷緣陵鄭本都京兆後遷虢鄭與此何異且  
昔陽今屬廉州去下曲陽道路非遠在中山南二百許里  
劉炫自云肥之與鼓俱在曲陽足知肥累城與昔陽不甚  
縣絕劉意欲破杜乃云樂平沾縣在中山新市西南五百  
餘里又自云昔陽鼓國都與肥相近在中山東南是自相  
矛盾也然鮮虞在北昔陽在南所以得假道鮮虞遂入昔  
陽者荀吳意欲滅肥恐肥國防備故從晉之北竟僞發東  
南而行往會齊師故先迴路假道鮮虞南入昔陽如湯之  
伐桀迂路從陑出其不意故也且杜君土地例稱有者皆  
疑辭故杜云樂平沾縣東有昔陽是疑而不定又且都縣  
移動古今不一則晉時樂平沾縣何知不是今之昔陽但

春秋正義二十八

四十四

丁巳

肥都昔陽與鼓相近晉旣滅得肥國故二十二年息昔陽  
之門外遂襲鼓而取之昔陽非鼓都也劉意好異聞妄規  
杜過非也

周原伯絞虐其輿臣使曹逃

原伯絞周大夫原公

曹羣也也輿衆也冬十月壬申朔原輿人逐絞而立公

子跪尋

跪尋絞弟

絞奔郊

郊周地

注原伯絞周大夫正義曰杜以原伯

絞爲周大夫甘簡公爲周卿士此無明據以意言耳甘簡公無子立其弟過  
甘簡公過將去成景之族

成公景公皆過之先君

成景之

族賂劉獻公

欲使殺過劉獻公亦周卿士劉定公子

丙申殺甘悼公

悼公即過

而立成公之孫鮒

鮒平

丁酉殺獻太子之

傳庾皮之子過

過劉獻公  
大子之傳

殺瑕辛于市及宮

嬖綽王孫沒劉州鳩陰忌老陽子

六子周大夫及庾過

皆甘悼公之黨傳言周  
襄原甘二族所以遂微

季平子立而不禮於南蒯

蒯南遺之子  
季氏費邑宰

南蒯謂子仲

子仲公  
子慤

吾出季氏而

歸其室於公

室季氏  
家財

子更其位

更代  
也

我以費

爲公臣子仲許之南蒯語叔仲穆子且告  
之故

穆子叔仲帶之子叔仲小也  
語以欲出季氏以不見禮故

季悼子之卒也

叔孫昭子以再命爲卿

悼子季武子之子平子父  
也傳言叔孫之見命乃在

平子爲及平子伐莒克之更受三命

十年平子  
卿之前加三命昭子不伐莒以功

鄆以例加爲三命叔仲子欲構二家

欲構使  
謂自踰其先人

平子曰三命踰父兄非禮也

言昭子受三命

平

子曰然故使昭子

使昭子  
自貶黜

昭子曰叔孫氏有

家禍殺適立庶故婼也及此

禍在四年

若因禍以

斃之則聞命矣

言因亂討  
己不敢辭

若不廢君命則固

有著矣

著位  
次

昭子朝而命吏曰婼將與季

氏訟書辭無頗

頗偏  
也

季孫懼而歸罪於叔

仲子故叔仲小南崩公子愁謀季氏愁告

公而遂從公如晉

懇子仲

南崩懼不克以費叛

如齊子仲還及衛聞亂逃介而先

介副使也

及郊

聞費叛遂奔齊

言及郊解經所以書出

南崩之將叛也

其鄉人或知之過之而歎

鄉人過

且言曰恤恤

平湫平攸乎

恤恤憂患湫愁隘攸懸危之貌

深思而淺謀邇身

而遠志家臣而君圖

家臣而圖人君之事故言思深而謀淺身近而志遠

有人

矣哉

言今有此人微以感之

南蒯枚筮之

不指其事曰

坤

坤下坤之比

坤下坎上比

曰黃裳元吉

坤六五爻辭

以

爲大吉也示子服惠伯曰即欲有事何如

惠伯曰吾嘗學此矣忠信之事則可不然

必敗外彊內溫忠也

坎險故彊坤順故溫

和以率

貞信也

水和而土安正和正信之本也

故曰黃裳元吉黃中之色

也裳下之飾也元善之長也中不忠不得其

色

言非黃下不共不得其飾

不爲裳事不善不得其

極

失中德

外內倡和爲忠

不相違也

率事以信爲共

率猶行也

供養三德爲善

三德謂正直剛克柔克也

非此二者弗當

非忠信善

不當且夫易不可以占險將何事也且可飾乎

夫易猶此易謂黃裳元吉之卦問其何事欲令從下之飾

中美能黃上美爲元

下美則裳參成可筮

參美盡備吉可如筮

猶有闕也筮

雖吉未也

有闕謂不參成

將適費飲鄉人酒

南蒯在費欲爲言南蒯自其家還適費

人或歌之曰我有圃生之杞乎

言南蒯在費欲爲亂如杞生於園圃

非宜也杞世所謂狗杞也從我者子平

子男子之通稱言從已可不失今之尊

去我者

鄙乎倍其鄰者恥乎

鄰猶親也

已平已平非吾黨

之士平

己平已平言自遂不改

平子欲使昭子逐叔仲小

徯以自解

說小聞之不敢朝昭子命吏謂小待政於朝

曰吾不爲怨府

言不能爲季氏逐小生怨禍之聚爲明年叔弓圍費傳

季悼至焉

卿正義曰悼子之卒不書於經則是未爲卿也其卒當

在武子之前平子以孫繼祖武子卒後即平子立也傳言

悼子卒者欲見昭子爲卿遠在平子之先

注十年至三年

命正義曰十年平子伐莒名書於經即平子於時已爲卿矣釋例曰魯之叔孫父兄再命而書於經晉司空亞旅

一命而經不書推此知諸侯之卿大夫再命以上皆書於經自一命以下大夫及士經皆稱人名氏不得見也劉賈

云春秋之序三命以上乃書於經穎氏以爲再命稱人傳

云叔孫昭子三命踰父兄昭公十年昭子始加三命先此

叔孫皆自見經知所書皆再命也是杜檢傳文知再命蓋

名平子伐莒書名知其已再命矣平子伐莒克之昭子不伐莒也昭子無功而更受三命知平子以功加三命昭子以例加爲三命也注言昭至先人正義曰禮記文王世子云其朝于公內朝庶子治之雖有三命不踰父兄鄭玄云治之治公族之禮也唯於內朝則然其餘會聚之事則與庶姓同一命齒于鄉里再命齒于父族三命不齒不齒者不在父兄行列中也彼言三命不踰父兄者自謂在公內朝位在父兄下耳非謂不得受三命踰父兄也叔仲子欲構二家因禮有三命不踰父兄之法遂言昭子受三命自踰其先人以此爲非禮也平子初得其言不甚曉解故使昭子令自貶黜見昭子不服乃自知其非故懼而歸罪於叔仲子也昭子無兄叔仲子引禮法連言之耳注言及至書出正義曰凡言出奔皆自內而出文七年晉先蔑奔秦先在秦地因即奔秦故不言出也歸父還自晉至筮遂奔齊筮在魯之竟外故不言出也此言及郊已入魯竟傳言及郊解經所以書出注恤恤至之貌正義

春秋正義十八

四十八

吳宥

曰釋詁云恤憂也故以恤恤爲憂患之意也湫是湫隘故以湫爲愁隘之意也詩云浟浟旆旌故以浟爲懸危之貌也言南蒯之心若此深思至君圖正義曰深思而

淺謀思慮深而知計淺言其知小而謀大也遁身而遠志身卑近而志高遠言其越分以求通也家臣而君圖爲家臣而謀君事言其非己所當爲也上二句言其心下一句指其事爲下句而發上句故注倒言之南蒯枚筮之正義曰禮有銜枚所銜之木大如箸也今人數物云一枚兩枚則枚是籌之名也尚書大禹謨舜禪禹禹讓不受請帝枚十功臣惟吉之從孔安國云枚謂歷十之而從其吉彼謂人下一籌伸歷十之也此則不告筮者以所筮之事空下一籌而使之筮故杜云不指其事汎十吉凶也或以爲杜云汎十吉凶謂枚雷揲十則禮云無雷同是揲衆之辭也今俗諺云枚雷則其義理或然也以爲大吉正義曰筮遇比爻而辭云黃裳元吉南蒯自以爲所謀之事

六六吉注坎險至爲忠正義曰坎彖云習坎重險是

坎爲險也說卦云坤順也六五爻變則上體爲坎坎有險難故爲剛彊也坤道和順故爲溫柔也剛彊以禁難柔順以事主故外彊而能內溫所以爲忠也注水和至本也正義曰坎爲水水性和柔坤爲土土性安正率循也貞正也用和柔之性以循安正道既和且正信之本故爲信也故曰黃裳元吉正義曰天下之事雖則萬端摠之諸法大歸忠信而已能忠能信無施不可以有忠信故曰黃裳元吉解此爻辭之意黃中至弗當正義曰旣言爻爲此辭之意又解此辭所言之義也五方則爲五色黃是中央之色也衣裳所以飾身裳是在下之飾也元者始也首也於物爲初始於人爲頭首元是諸善之長也五方之中猶人之心中心中不忠則不得其裳之飾也身體之下猶名位之下爲下不共則不得其黃之色也君倡臣和不相乖違是名爲忠也行事以信無有虛誑是名爲共也人之爲之義外內倡和爲忠言君在內臣在外君倡臣和不相乖違是名爲忠也行事以信無有虛誑是名爲共也人之爲

德有正直剛柔供養此三者之德使其德無愆乃名爲善也非此三者忠也共也善也則於此卦不當也不當此卦雖吉不可注失中德正義曰極訓爲中不得其中言其失中德也此文以上二句類之當云善不極不得爲長文不然者惠伯之語雖反覆相疊不可字字相對隨便而言故與上不類注率猶行也正義曰率訓循循道而行故率猶行也注三德至克也正義曰洪範三德一曰正直二曰剛克三曰柔克孔安國云正直者能正人之曲直剛克者剛能立事柔克者和柔能治三者皆人之性也剛則失之於彊柔則失之於弱故貴其能剛能柔謂剛不苛酷柔不滯溺也供養三德爲善者剛則抑之柔則進之以志意供給長養之使合於中道各成其德乃爲善也董遇注本爲共養解云盡共所以養成三德也且夫至未也正義曰且夫易謂此黃裳元吉之易也唯可以占忠信之事不可以占危險之事也問南蒯今將欲爲何事也且可節平言此易所占唯且可爲在下之飾平不可爲

餘事也中美能黃忠則黃也上美爲元善則元也下美  
裳共則裳也忠善共三者皆成可如此筮之言吉也三者  
猶有所闕筮雖吉未可用也

注夫易至之飾

正義曰

惠伯指論此卦而言夫易非是漫言易故知夫易猶言此  
易謂此黃裳元吉之易卦也險謂危險言此卦不可以占

危險之事心疑南蒯事險故問將何事也且可爲下之飾

也欲令南蒯從下之飾爲共

鄉人至士平

正義曰鄉

人以南蒯季氏家臣而欲反害季氏故爲歌以感切之也  
圃者所以殖菜蔬也杞非可食之物我有圃生之杞以喻

南蒯在費欲爲亂也若能從我之言不爲亂者是爲子也

子者男子之美稱不失尊貴得爲子也去我而背叛者鄙  
賤之行也倍其鄰近者恥惡之事也若已乎已乎自遂其  
心不肯改者則不復是吾黨之上平釋木云杞拘櫧舍人

曰枸杞也

注已平至不改

正義曰杜此解原南蒯之

意蒯若云此事已平已乎自遂其心如不肯改則此南蒯  
非復是吾黨之士也服虔云已乎已乎決絕之辭則謂歌

經文卷王嘉三

五十一

高異

者自言己意可已乎已乎此

南蒯今已非是吾黨之士

楚子狩于州來

狩冬獮也

次于穎尾

穎水之尾

使蕩侯潘子司馬督蹠

尹午陵尹喜帥師圍徐以懼吳

五子楚大夫徐吳與國故

圍之以

逼吳楚子次于乾谿

在譙國城父縣南

以爲之援雨

雪王皮冠秦復陶

秦所遺羽衣也

翠被

以翠羽飾被

豹舄

以豹皮爲履

執鞭以出

執鞭以教令

僕析父從夫

右尹子

革夕

子革鄭丹夕莫見

王見之去冠被舍鞭臣與之

語曰昔我先王熊繹

楚始封君

與呂級

齊大公之子丁公

王

孫牟

衛康叔子康伯

寔父

晉唐叔之子

禽父

周公子伯禽

並事康

王康王成  
王子

四國皆有分我獨無有

四國齊晉魯衛分彝寶之器

今吾使人於周求鼎以爲分王其與我平  
對曰與君王哉昔我先王熊繹辟在荆山  
在新城汎鄉縣南 篪路藍縷以處草莽跋涉山林以  
事天子唯是桃弧棘矢以共禦王事  
以禦不祥言楚在山林少所出有 齊王舅也  
成王母齊大公女 晉及魯衛  
王母弟也楚是以無分而彼皆有今周與  
四國服事君王將唯命是從豈其愛鼎王  
曰昔我皇祖伯父昆吾舊許是宅  
陸終氏生六子長曰昆吾少日季連季連楚之祖故謂昆吾爲伯父昆吾嘗居許地故曰舊許是宅 今鄭人貪賴  
其田而不我與我若求之其與我乎對曰  
與君王哉周不愛鼎鄭敢愛田王曰昔諸  
侯遠我而畏晉今我大城陳蔡不羹賦皆  
千乘子與有勞焉諸侯其畏我乎對曰畏  
君王哉是四國者專足畏也

四國陳蔡二不羹

又加

之以楚敢不畏君王哉工尹路請曰君王

命剥圭以爲鍼柵

鍼斧也柵柄也破圭玉以飾斧柄

敢請命

請制度之

王入視之析父謂子革吾子楚國之望也

今與王言如響國其若之何

譏其順王心如響應聲

子革

曰摩厲以須王出吾刃將斬矣

以已喻鋒刃微自摩厲以斬王

之淫

王出復語左史倚相趨過

倚相楚史名

王曰是

良史也子善視之是能讀三墳五典八索

九丘

皆古書名

對曰臣嘗問焉昔穆王欲肆其心

周穆王肆極也周行天下將必有車轍馬跡焉祭

公謀父作祈招之詩以止王心

謀父周卿士祈父周司馬世家掌

甲兵之職招其名祭公方諫遊行故指司馬官而言此詩逸

王是以獲沒於祗

宮

獲沒不見篡弑

臣問其詩而不知也若問遠焉其

焉能知之王曰子能乎對曰能其詩曰祈招

之愔愔式昭德音

愔愔安和貌式用也昭明也

思我王度

式如玉式如金

金玉取其堅重

形民之力而無醉飽之

心

言國之用民當隨其力任如金治之器隨器而制形故言形民之力去其醉飽過盈之心

王揖而

入饋不食寢不寐數日不能自克以

深感子革之言

及於難也

克勝

仲尼曰古也有志克已復禮仁

也信善哉楚靈王若能如是豈其辱於

乾谿

跡

注秦所遺羽衣正義曰文在冠下鳥上知是衣也目之以秦明是秦所遺也冒雪服之

知是毛羽之衣可以禦雨雪也

翠被

正義曰釋鳥云似鸞紺色生鬱林鄭子臧好鶴冠以此鳥之羽飾冠

儀父從正義曰劉炫以爲僕析父從右尹子革夕見於主爲下與革語張本以規杜今知不然者若僕析父共子革二人同時見王王與之語則二人並在子革獨對傳應

云子革對曰不得直云對故杜以爲右尹子革將夕故下即云對事理分明劉妄規杜過非也

注楚始封君正

春秋正義二十八

五十三

舊傳

義曰此與呂綏王孫牟變父禽父杜所注者皆是世家文也變父禽父亦王孫傳於牟言王孫變禽亦蒙之

注四

國至之器正義曰書序云武王既勝殷邦諸侯班宗彝作分器旅獒云明王慎德四夷咸賓無有遠邇畢獻方物惟服食器用王乃昭德之致于異姓之邦無替不服分寶

王于伯叔之國時庸展親魯語云古者分同姓以珍玉展親也分異姓以遠方之職貢使無忘服也是言諸侯皆得夫子之分器也定四年傳稱分魯公以夏后氏之璜封父之繁弱分康叔以大呂之鍾分唐叔以密須之鼓闕鞶之甲沽洗之鍾其齊之所得則無以言之

注陸終至是宅

正義曰楚世家云陸終生子六人坼剖而產焉一曰昆吾二曰參胡三曰彭祖四曰會人五曰曹姓六曰季連季連莘姓楚其後也昆吾是楚之遠祖之兄也舊許是宅昆吾嘗居許地許旣南遷故云舊許是宅其地此時屬鄭故云鄭人貪賴其田而不我與哀十七年傳衛侯夢見人登昆吾之觀北面而譟曰登此昆吾之虛杜云今在濮陽城中

蓋昆吾居此二處未知孰爲先後也

注四國至不羹

正義曰劉炫以爲楚語云靈王城陳蔡不羹使僕夫子督

問於范無宇曰今吾城三國賦皆千乘亦當晉矣諸侯其

來乎對曰是三城者豈不使諸侯之惕焉彼再言三城無

四國也縱使不羹有二或當前後遷焉非是並有二也炫

謂古四字積畫錯否難知但古今諸儒所注春秋傳本並

云西國無作三者國語是不傳之書何可執以爲真而攻

左氏劉雖有所規未可從也

注破圭以飾斧柄

正義

曰斧柯長三尺和氏之玉長一尺二寸圭玉非爲斧柄之

物故知破之爲飾

注皆古書名

正義曰孔安國尚書

序云伏犧神農黃帝之書謂之三墳言大道也少昊顓頊

高辛唐虞之書謂之五典言常道也八卦之說謂之八索

求其義也九州之志謂之九丘丘聚也言九州所有土地

所生風氣所宜皆聚此書也楚左史倚相能讀三墳五典

八索九丘即謂上世帝王遺書也周禮外史掌三皇五帝

春秋正義二十八

五一四

許景

之書鄭玄云楚靈王所謂三墳五典是也賈逵云三墳三

皇之書五典五帝之典八索八王之法九丘九州亡國之

戒延萬言張平子說三墳三禮禮爲人防爾雅曰墳大防

也書曰誰能典朕三禮三禮天地人之禮也五典五帝之

常道也八索周禮八議之刑索空空設之九丘周禮之九

刑丘空也亦空設之馬融說三墳三氣陰陽始生天地人

之氣也五典五行也八索八卦九丘九州之數也此諸家

者各以意言皆無正驗杜所不信故云皆古書名

注謀

父至詩逸

正義曰尚書酒誥云若疇圻父是祈父爲官

名也詩小雅有祈父之篇其詩云祈父予王之瓜牙胡轉

予于恤毛傳云祈父司馬也職掌封禱之甲兵鄭箋云此

司馬也時人以其職號之故曰祈父杜用彼說故云祈父

司馬世掌甲兵之職也祈既是官故以招爲其名謂穆王

之時有司馬之官其名曰招也祭公方諫遊行故指司馬官

而爲言也賈逵云祈求也昭明也言求明德也馬融以圻爲

王圻千里王者遊戲不過圻內昭明也言千里之內足明德

祗宮 正義曰馬融云圻內遊觀之宮也杜不解蓋以爲王離宮之名也 其詩至之心 正義曰穆王之時有祈官

官名招即是司馬官也職掌兵甲常從王行祭公諫王遊

行設言以戒司馬也言祈招之愔愔美其志性安和愔愔

然也女當用此職掌以明我王之德音也思使我王之德

度用如玉然用如金然使之堅而且重可寶愛也若用民

力當隨其所能而制其形模依此形模用民之力而無有

醉飽盈溢之心也以王之遊行必勞損民力故今依法用

之文禾秋正義卷二十八注言國至之心 正義曰言國之用民當隨其力任

量其力之所堪而任用之不使勞役過其所堪也如金冶

之器隨器而制形者鑄治之家將作器而制其模謂之爲

形今代猶名焉用民之力依模用之故言形民之力也食

充其腹謂之飽酒卒其量謂之醉醉飽者是酒食饜足過

度之名也穆王用民之力不知饜足故令去其醉飽過盈

之心 克己復禮仁也 正義曰劉炫云克訓勝也已謂

身也身有耆慾當以禮義齊之耆慾與禮義交戰復禮義

## 春秋正義卷第二十八

鄉貢進士馮嗣祖校點



